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Molong Petroleum Machiner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6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國報章刊登或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的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之《關於獲得高新技術企業重新認定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楊雲龍

中國山東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楊雲龍先生、袁瑞先生、劉民先生及李志信先生；非執行董事姚有領先生及王全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唐慶斌先生、宋執旺先生及蔡忠傑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002490

证券简称：山东墨龙

公告编号：2021-002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高新技术企业获得认定情况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山东省 2020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1]25 号）文件公开的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确认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完成备案。上述文件显示，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037004362，发证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8 日，有效期为三年。山东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将根据上述文件打印并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二、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对公司影响

本次认定系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国家相关税收政策规定，公司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再认定起连续三年（2020 年-2022 年）可继续享受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即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 2020 年已按 15% 的税率进行了纳税申报及预缴，本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的重新认定不会对公司 2020 年度经营业绩和财务数据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关于山东省 2020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1]25 号）。

特此公告。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日